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1月4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12月31日以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王军先生、杨备先生，独立董事姜林先生、袁磊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黄锋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表决，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规及监管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拟对本次发行方案中募集资金数额及部分项目进行调整，除调整的内容外，方案其他内容保持不变。调整前后的方案内容如下：

调整前：

“八、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0,107.36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LNG智能罐箱及小型可移动液化装置产业化项目	16,562.00	16,562.00
2	常温及低温LNG船用装卸臂项目	6,738.00	6,738.00
3	LNG高压直喷供气系统项目	12,643.00	12,643.00
4	氢燃料电池车用液氢供气系统及配套氢阀研发项目	6,199.36	6,199.36
5	补充流动资金	7,965.00	7,965.00
合计		50,107.36	50,107.3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在扣除发行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调整后：

“八、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47,107.36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全部用于下列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总投资金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新型LNG智能罐箱及小型可移动液化装置产业化项目	16,562.00	16,562.00
2	常温及低温LNG船用装卸臂项目	6,738.00	6,738.00
3	LNG高压直喷供气系统项目	12,643.00	12,643.00
4	氢燃料电池车用液氢供气系统及配套氢阀研发项目	6,199.36	6,199.36
5	补充流动资金	4,965.00	4,965.00
合计		47,107.36	47,107.36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予以置换。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数额在扣除发行

费用后不足以满足以上项目的资金需要，不足部分由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

在相关法律法规许可及股东大会决议授权范围内，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有权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所需金额等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或确定。”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审议通过《关于<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规及监管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相关内容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规及监管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三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审议通过《关于<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规及监管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二次修订稿）》。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审议通过《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本次发行相关事项已经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以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创业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法规及监管的要求以及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修订稿）》进行了修订，形成了《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

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公告的《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二次修订稿）的公告》。

表决结果：7 票同意、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张家港富瑞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月4日